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到期之8%上市可贖回可換股債券

- 債券將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辦工時間結束時在聯交所停止買賣，而債券在聯交所之上巿地位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辦工時間結束時撤銷。
- 所有兌換通知書最遲須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過戶處。
- 所有轉讓表格最遲須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過戶處。
- 所有未償還債券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以債券面值之110%贖回，而債券所附之全部應計而未付之利息(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但不包括該日)亦將於同日繳付。債券持有人須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把有關債券證書交回過戶處註銷，而有關贖回款項連同應計之利息將於交回債券證書時支付。倘債券持有人未能於指定時間內將債券證書交回過戶處，則該等債券證書將自動註銷，而有關贖回金額及應計之利息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下午四時後以支票形式郵寄至債券持有人於過戶處設存之債券持有人名冊上登記之地址。

首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請各位持有由本公司發行之未償還8%上市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債券」)(該等債券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按每股兌換價港幣0.38元(可予調整)兌換為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持有人注意，該等債券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到期。本公司就債券作出以下安排：-

1. 債券將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辦工時間結束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停止買賣，而債券在聯交所之上巿地位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辦工時間結束時撤銷。
2. 債券之登記持有人如欲行使債券所附之兌換權，最遲須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將以下文件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過戶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四樓：
 - (a) 有關債券證書；及
 - (b) 已正式填妥及簽署之兌換通知書。
-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後始送達過戶處之兌換通知書概不受理。因有效兌換債券而予以發行之股份將於兌換日(即過戶處收到兌換通知書該日後第二個營業日)獲配發。該等新股份將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3. 已購入債券但尚未登記為債券持有人之人士最遲須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將以下文件送交過戶處：
 - (a) 已正式簽署之有關過戶文件及／或其他所有權文件(在適當情況下已加蓋釐印)；及
 - (b) 有關債券證書。
-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後始送達過戶處之轉讓表格概不受理。
4. 債券持有人之登記名冊將由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有關債券之登記，以確定有權獲贖回款項及應計而未付之利息之人士。
5. 所有未償還債券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以債券面值之110%贖回；而債券所附之全部應計而未付之利息(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但不包括該日)亦將於同日繳付。債券持有人須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把有關債券證書交回過戶處註銷，而有關贖回款項連同應計之利息將於交回債券證書時支付。倘債券持有人未能於指定時間內將債券證書交回過戶處，則該等債券證書將自動註銷，而有關贖回金額及應計之利息將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下午四時後以支票形式郵寄至債券持有人於過戶處設存之債券持有人名冊上登記之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債券持有人自行承擔。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九日，股份及債券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分別為港幣0.285元及港幣105元，而未償還之債券面值總額為港幣218,585,500元。債券持有人如對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及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蘇根強

香港，二零零一年十月九日